

# 宁德市教育局文件

宁教直〔2024〕7号

## 宁德市教育局关于加强学校图书馆建设与应用工作的意见

各县（市、区）教育局、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局，市属中职业学校、中小学（幼儿园）：

为推进学校图书馆规范化、科学化、现代化建设和应用水平，充分发挥学校图书馆对于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服务教育教学、提升学校内涵品质的重要作用，根据《关于加强新时期中小学图书馆建设与应用工作的意见》（教基一〔2015〕2号）、《中小学图书馆（室）规程》（教基〔2018〕5号）、《中小学图书馆图书审查清理标准（试行）》（教基司函〔2019〕55号）、教育部《中小学生课外读物进校园管理办法》（教材〔2021〕2号）、教育部等八部门《全国青少年学生读书行动实施方案》（教基

〔2023〕1号）等文件精神，现就加强我市中小学图书馆建设与应用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认真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引导激励青少年学生爱读书、读好书、善读书，激发好奇心、想象力、探求欲，帮助青少年学生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历史自觉和文化自信，提升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养，培育独立思考能力、创新能力、终身学习能力。

## 二、工作目标

通过3—5年的努力，学校图书馆在藏书量、藏书分类比例均达到国家、省级规定标准，基本建成与立德树人、课程教学改革相适应的现代化中小学图书馆建设、管理和服务体系，全面提升我市中小学幼儿园图书馆基础条件、馆藏数量和质量，图书馆阅读服务系统更加完备，阅读激励机制不断完善，图书馆使用效能明显提升，校内外阅读氛围更加浓厚，“书香校园”建设水平显著提高，广大学生阅读兴趣、阅读能力逐步提升，阅读量明显增长。

## 三、主要任务

（一）提升基础条件。各地各校加强中小学阅读空间的规范化、现代化建设与管理，要将学校图书馆作为学校的重要场所进行规划和建设，对图书馆的功能定位、馆舍面积、配套设施、文

化装饰等作出合理安排，逐步将图书馆建设为设施齐全、功能完备、运转顺畅、服务便捷、使用高效的资源高地、育人阵地和重要课堂。积极推进中小学数字图书馆及配套阅览条件建设，提升图书馆信息化装备、管理和服务水平，有条件学校要配置好自助借还设备、自助检索设备、电子阅读器等。充分利用教室、走廊、校园等空间，设置读书角、放置图书架、开设书报亭，方便学生即时阅读、处处可读。

（二）确保读物质量。严格执行《中小学图书馆（室）规程》《中小学生课外读物进校园管理办法》等规定，严格审查参与中小学图书馆馆藏招标采购单位资质，加大验收检查力度，严禁盗版图书等非法出版物及不适合中小学生学习、价格虚高、质量低下的图书、音像制品和电子出版物进入中小学图书馆。有条件的学校可结合办学特色，丰富学生阅读书目，做好内容审核把关，并定期开展清理审查。妥善保存具有收藏保存价值的图书。

（三）加强队伍建设。学校按规定配备图书馆管理人员并保持稳定性。各地要成立区域阅读指导中心，建立阅读指导专家库。每年组织开展特色阅读、教学成果研讨、优秀案例评选等活动，提升图书馆管理人员和教师阅读指导能力。鼓励学校聘请亲子阅读优秀家长、各类专家学者、榜样人物等作为校园阅读推广志愿者，提高阅读推广队伍的专业性、多维化、多元化，为有效推进阅读教育提供人才保障。

（四）规范采购机制。健全中小学图书馆馆藏资源招标采购办法及实施细则，制定发布采购规范及流程图，严禁严查违规采

购行为。学校是图书馆采购责任主体，应建立和完善馆藏资源采购、配备办法，建立阅读反馈机制和评议推荐制度，注重发挥家长和专家学者等多方力量，定期公告资源更新目录。加强合同管理、配送管理和履约验收。

（五）优化馆藏结构。学校根据《中小学图书馆（室）藏书量》和《中小学图书馆（室）藏书分类比例表》标准，合理配置纸质书刊尤其是自然科学类书籍。加强中华传统经典、红色经典和当代经典书籍配置，引导青少年学生热爱中华文化、增强文化自信。做好定向补充和剔旧工作，确保剔旧后每年至少生均新增一本纸质图书。重视数字资源建设，逐步建成优质适宜、多样健康的馆藏资源体系。根据实际需要合理确定图书复本量。

（六）深化校园阅读。配合开展好“学习新思想 做好接班人”“学科学 爱科学”等主题读书教育活动。打造富有吸引力、影响力的青少年学生读书品牌项目，每年组织开展“闽东之光”师生阅读大赛、“我为书香校园代言”等活动。学校要积极尝试将阅读与学科教学、“双减”、研究性学习、实践体验、社团活动等相结合，组织开展读书月、读书周、读书节等活动，开展“书香班级”、读书达人、阅读形象代言人、教师好书房、学生好书房等评选活动。实施师生共读行动，倡导教师将阅读作为生活、专业和精神的第一需要。建立健全学生阅读指导机制，帮助学生掌握科学阅读方法，引导学生读思结合、学用相长、知行合一。

（七）建设书香班级。学校要建立完善图书进班级机制，配好用好班级书架，精选优秀书籍、期刊流通到班级并定期更换，

设立班级图书管理员进行借阅管理。开展书香班级评选，优化班级阅读氛围，再造班级生活和文化空间，让教室充满书香气息，成为教学方式更新、促进学生拓展视野和精神成长的重要场域。将阅读作为班级文化建设的重要内容，引导学生制定阅读计划，开展以阅读为主题的班会、演讲、读书会等活动。常态化开设阅读课，引导指导学生进行整本书阅读。

（八）拓展阅读形式。学校要积极利用国家智慧教育读书平台(<https://reading.smartedu.cn/>)开展阅读和读书分享活动。邀请科学家、文学家、艺术家等专家学者和大国工匠、榜样人物等进校园，开设阅读、写作讲座，开展领读指导。组织家庭教育专家、优秀教师、优秀学生走进公共图书馆、社区开展公益阅读活动。推进家庭亲子阅读，引导家长重视阅读并提高阅读指导能力，传播亲子阅读理念，帮助儿童从小养成阅读习惯，涵育家庭阅读风尚。整合闲置资源，尝试开展乡村学校阅读支持行动。

####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要充分认识加强图书馆建设与应用工作的重要意义，健全工作机制，加强对中小学图书馆建设的统筹协调和分类指导，制定新时期推进中小学图书馆建设与应用工作的具体方案。学校党组织要加强对青少年学生读书行动的领导，书记、校长要亲自抓，“一校一案”认真组织实施，确保图书馆每周开放时间原则上不少于40小时，确保每天课余时间、周末和寒暑假期间对师生有效开放。积极宣传有效做法、典型经验，大力营造促进学生读书的良好环境和浓厚氛围，广泛展示交流图书馆建设应用和学生阅读成果。

（二）落实经费保障。各地要逐步提高购书经费标准，每年从生均经费中合理安排资金用于购置中小学图书馆等馆藏资源，并向农村学校和薄弱学校倾斜。各地各校要积极拓宽办馆渠道，鼓励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公民个人以各种方式支持中小学图书馆建设，规范捐赠程序。各校要在确保用足人均购书经费的基础上，多方筹措购书经费。

（三）强化督导考核。各级督导部门要将图书馆建设应用情况纳入中小学综合督导和责任督学挂牌督导的重要内容。各地将图书馆建设应用工作纳入学校综合考核内容。强化督导评估和考核结果运用，督促各地各校及时整改存在问题。

（四）各中职学校参照执行，按照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要求配置图书。

宁德市教育局

2024年4月19日

（此件主动公开）

---

宁德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4年4月19日印发

---